

我们都曾
途经幸福

七尾比目 / 著

七尾比目 / 著

每段爱里都有一颗
负荷着秘密的心
当最纯白的友谊遭遇别有用心
的连环局
怀疑、夺爱、反目、泪水……
相继造访
幸福于是比邻而过

2012年虐爱小说界新秀『七尾比目』
《我们无处安放的青春》
书迷版本
挠中你微痒的年少心事

原来卑微地躲在橱窗背后，偷看镜中人的，不止我一人。

光明日报出版社

我们都曾
途经幸福

七尾比目 /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们都曾途经幸福/七尾比目 著.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12. 3

ISBN 978-7-5112-2204-6

I. ①我… II. ①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39612号

我们都曾途经幸福

著 者: 七尾比目

出 版 人: 朱 庆

责任编辑: 庄 宁

责任校对: 张 翀

封面设计: MOKE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原崇文区)珠市口东大街5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7(咨询), 67078945(发行), 67078235(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mail: gmcbs@gmw.cn zhuangning@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880×1230 1/32

字 数: 140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2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2204-6

定 价: 19.80元

自序 青春不死

001

第一章 得不到的玩具

003

人一生会伤心难过很多次，小时候为不尽人意的成绩，或者是没有得到的玩具，长大之后为没有自由的束缚感，别人的不理解，还有——你喜欢的那个人，不喜欢你。

第二章 生命中的灵感

031

当你遇见爱情的时候，那个你喜欢的人，会成为你生命中的灵感，让你不断地进步，成为一个美好的人，让你足够与他匹配。

第三章 不松手的友谊

051

时间的确有翻云覆雨的能力，但只要彼此不松开，便是任何利器也离间不了的坚不可摧。

第四章 委曲求全不是爱

073

两个相爱的人，应该是一齐朝对方奔跑。一旦需要其中一方来委曲求全，拼命追赶的时候，爱情其实早就没了。

第五章 上不了的排行榜

093

人生就是这样，你总要遇到一些人可以无条件地对你好，但你也总要遇见一些人，你把他看得最重要，却上不了他心里的排行榜。

第六章 必须走过的荆棘丛

117

这是我们人生旅途中必然要经历的一场劫难，是我们必须要跨过的桎梏。只有走过去，我们的友谊才能长存，我们所得到的幸福，才有真实感。

第七章 我的美好和不美好

131

不要原谅我的任性，不要原谅我的自私，不要原谅我的无理，不要原谅我的一切不美好，就像你也不会爱上我的一切美好一样。

目录

Tu Jing Xing Fu

第八章 回不去的过去 159

年轻的时候，不在身上划几道伤口，怎么会记得自己曾经那么深爱过一个人。又为他那么断心裂肺地疼过？只是，在经历了伤痛之后，友谊终于有了破裂的痕迹。就像化掉的冰激凌，就算你重新把它放回冰箱里，也变不回原来的形状。

第九章 我爱你就是现在的事 181

爱情是怎样的事？是小事？是大事？是一瞬间的事？是一辈子的事？是让人开怀大笑的事？是让人潸然泪下的事？是值得用一生去体味的事？而现在的我知道的只是，我爱你，就是此时此刻的事。

第十章 背叛就像经历一场海市蜃楼 195

遭遇背叛的感觉，就好像在沙漠里看见了一汪绿洲，可是等你走进之后才发现，还是广阔无垠的沙漠。海市蜃楼，是这世界上最绝望的美丽。

第十一章 你爱过少年时代的我吗 217

在我们最单纯的少年时代，我们曾小心翼翼地喜欢对方，或许他也偷偷地在书的夹层里写过我的名字，或许他也在某一刻偷偷地把目光放到我身上，或许曾经他也为我伤心流泪。

第十二章 感谢你路过成为我的过客 233

少年时代的爱情，将会成为我们心中永恒的记忆，永远被铭记。是那个人让我们懂得了什么是爱，是那个人让我们更加勇敢地去生活，是那个人让我们积极面对生活中的挫折，也是那个人最终与我们擦肩而过。

第十三章 聚美好的信仰 251

不管多久，不管时光流逝，沧海桑田，不管遭到多少次背叛，不管受到多大的伤害，我都会怀着一颗真诚的心，去相信爱，用力爱，勇敢爱。因为，爱，是这世间最美好的信仰。

自序：青春不死

“我一直在你身边，永远不会消失。”

一生总会遇见几个人，信誓旦旦地对你说这样的话。甜言蜜语并非全是虚情假意，或许说时真心，却终究没有禁得住时间的考验。那些让你感动的，让你落泪的，温暖过你的心的话，终于还是在某一天，成为你每个夜晚里的噩梦。而那个人，终究成了打马而过的过客。

说“再见，再也不见”的时候，你难过吗？

写这本书的时候是夏天，白天沉溺于玩一款适合我的智商的网页游戏，和朋友一起打副本，杀BOSS，在帮会里聊天，很过瘾。每天玩到很晚，才开始写字。

夜晚是安静的，夏天的夜晚尤其如此，思绪也在浓浓的夜色中蔓延开来，便是在这样的一段时间里，有了这样一段故事，关于成长，关于我们，关于正在进行的永不陨落的青春。

我的青春来得比较晚，别的女孩子在暗恋的男生面前细声细气说话，学着妈妈化妆，穿漂亮裙子的时候，我还穿着运动装，混迹在一群男生中间向他们讨教怎样踢球。当青春期像失脚踢中校长办公室玻璃的足球一般突然闯进我的世界的时候，我还是如那天面对校长的训斥一样，手足无措。

喜欢一个人是多么神奇的事，让一个大大咧咧的女孩子摇身一变成了温柔淑女，就连邀请他参加你的生日聚会也要思前想后

好几十遍。

现在的你会不会怀恋那个时候的自己？在阳台上吃早餐，看见他从对街走过来，急忙放下没有喝完的牛奶，背着书包急匆匆地制造一场“偶遇”。

这样的一段时光里，有没有一两个闺蜜，为你的爱情出谋划策，陪你哭陪你笑，像爱情一样，说着“一直在你身边”这样的话？

然而那个偶遇终究成为你心口的硬伤，那些深厚的友谊在不知不觉间就被稀释了，变得可有可无。遇见新的人，再将从前的话说一遍，有时候竟如背诵。你还会相信爱情，相信友情，甚至有时候辜负了你的亲情吗？

信，还是不信？

我信。只是想把你认为最好听的话，说给你最喜欢的人，只是那一刻，我们真的曾经认定过永恒。永远不要怀疑爱的存在，这是少女的第一条准则。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东西是永恒的，比如，永远少女。

八十岁，将自己打扮成一个漂亮的老太太，捧着收到的大把花束招摇过市。告诉他们吧，皱纹只是岁月留下的假象。青春不会消逝，只要我们在八十岁的时候，还有一颗少女心。

但是你要清楚地知道，这一生，哪些人是风景，哪些人是载着你驰骋的观光车。还有，你要知道，陪你到老不离不弃的那个人，到底是哪一个。至于过客先生，过客小姐，青春不死，我们说不定下个路口便会相见。

去他老死不相往来。青春不死，爱怎么会消亡。人山人海，我们边走边爱。

第一章
得不到的玩具

TuJingXingFu
WuMenDuoLeong

人一生会伤心很多次，小时候为不尽人意的成绩，或者是没有得到的玩具，长大之后为没有自由的束缚感，别人的不理解，还有——你喜欢的那个人，不喜欢你。

Chapter. 1

S城的夏天来得特别早，与夏天一起到来的，除了灼灼的烈日、甜腻的空气、疯长的灌木之外，还有白小池的春天。

白小池是从小和我一起长大的，他是个满身槽点（槽点：可以被别人拿来吐槽的地方）的槽神，显然，“白小池”这个名字就是跟了他一辈子的槽点。

第一天上学自我介绍的时候，他报出自己的名字之后就引来全班的哄堂大笑：“白小痴，哈哈——居然有人叫白小痴……哈哈——”

这是白小池的耻辱，可他一辈子都丢不掉，升小学，升初中，升高中，升大学，他一直被嘲笑，从未被超越。

自我介绍，是白小池这辈子最恨的事。

他的另一个典型槽点是，他的反射弧比较长，因此，别人在过春天的时候，他还在过冬天；别人开始过夏天的时候，白小池的春天就来了。

这绝对不是我虚张声势，事情怎会空穴来风？

此刻白小池正在我五步开外的地方，张开双臂做朗诵状：“啊！这个善解人‘衣’的夏天！让我遇见一个甘被解衣的姑娘吧！”

这句发情诗，配上他骚包十足的表情，导致的结果是——

“啪——”琳琅将喝完的易拉罐扔出去，铝质的圆柱体在空中划出漂亮的弧线，然后精准无误地击中了白小池的脑袋。

被打断了诗性的白小池显得十二分的不高兴，但他依旧没有

生气，只是捡起那个易拉罐，扔进垃圾桶，然后很臭屁地回眸一笑：“姑娘，绣球不用这么急着扔给我吧，小生年纪尚小，大片森林还没逛过，你这棵老树，我还是过两年再来爬吧！”

我笑岔了气儿，琳琅气得追上去用她新买的柳丁包暴打了白小池一顿。

末了，琳琅说：“白小池，这么多年过去了，你这嘴贱的毛病没改也就罢了，怎么还更上一层楼了？没有夏禹海跟你唱双簧，你还学起单口相声了？”

琳琅说完，自己也愣住了。

她看了看我，又看了看白小池，三个人都没有再说话。

夏禹海这个名字一直是我们的禁忌。

两年以前，兔子还在，夏禹海也还在的时候，我们五个人一起疯，一起闹，是连校长都拿我们没有办法的五人帮。

但两年前的那个暑假，五人帮突然解体，夏禹海失踪，兔子出国，只剩下琳琅、白小池和我，继续留在这座南方城市，固守我们从小筑起来的象牙塔。

兔子和夏禹海双双离开S城后，我们三个人看起来与以前没什么不一样，但事实上，我们彼此心知肚明，在我们中间到底少了些什么。

那年夏天，我们并没有商量要考哪里的学校，但填了志愿之后，我们发现我们报的学校是同一所本地的学校。

其实我知道，琳琅喜欢的是大连，白小池喜欢的是北京，他们之所以会留下来，原因一定和我一样——

夏禹海和兔子回来的时候，我们可以第一时间为他们接风洗尘，我们可以再次拥抱，再次一起轧马路，细数分开这段时光的

姑娘听了，伸出纤长白皙的手说：“你好，我叫佐薇。”

我的手还没伸出去，就发现白小池那只发春的公猫飞快地伸出了手握着佐薇的手：“你好，我叫白小池！有事找我，没事找事找我！”

对面的姑娘显然已经对白小池这种搭讪的二青年司空见惯了，她莞尔一笑，还夸赞了一句：“很可爱的名字。”

被美女一夸，白小池顿时得意忘形了，如果他屁股后面再长出一条尾巴来，估计能翘到天上去。

“哇！你是混血儿吧！长相和名字都不太中国呀！”琳琅问。

佐薇点点头：“是的，我母亲是法国人，我是中法混血儿。”美人微微一笑，露出洁白整齐的牙齿，连我都要醉了。

这次的比赛，因为有了佐薇的出场，白小池没有再跟在我后面，而是屁颠屁颠地跟在佐薇后面。

他一边手忙脚乱地帮佐薇拿颜料，一边极其狗腿地夸赞佐薇的画画得好。

隔着三个人的位置，我朝佐薇那边望了一眼，不禁开始感叹造物主的不公。

上天不仅给了佐薇天生丽质的容貌，还给了佐薇一双会画画的手。

她画的是森林动物，青葱的森林在她笔下仿佛有了绿叶的味道，大到森林里的大象，小到树上栖息的鸟儿都非常生动可爱。白小池确实不是谬赞。

我画的是一幅两只海豚在海面嬉戏的图，我一向喜欢简单又温馨美好的事物，琳琅常常说我画画比较单调，但我却一直固执地不肯改。

在我看来，画画就和人一样，干净美好就行，不必要违心地为了创新去创造一些我并不喜欢的东西。我画画是为了自己开心，并不为了取悦任何人。

琳琅和我都没有想到，最后我的画会拿下涂鸦比赛的第一名。评委的点评是，简单却生动，干净又温馨。

听见这样的话，我呆住了，琳琅使劲儿掐了我的胳膊一下：“你没做梦，赶紧上去领奖吧。”

我木讷地走上台，主持人满脸堆笑地把奖品和证书颁发给我，但不知道为什么，我总觉得自己的心里没有一丝的喜悦感。

后来，有人传那天颁奖时的照片给我，我看见上面的自己苦着一张脸，而一旁获得第二名的佐薇笑若春风的样子，突然就趴在电脑前哭了。

人一生会伤心很多次，小时候为不尽人意的成绩，或者是没有得到的玩具，长大之后为没有自由的束缚感，别人的不理解，还有——你喜欢的那个人，不喜欢你。

Chapter. 2

上完课，我和琳琅百无聊赖地坐在图书馆里，别人都回宿舍了，但我和琳琅因为学校离家很近，开学的时候就没有申请宿舍，所以每次上完课，我们都会来图书馆，说是来看书，其实是找个地方坐一会儿。

本来以前还有白小池和我们一起，但自从他认识了佐薇之后，魂都飘了也就算了，现在连人都看不到了。

“你说白小池不会是真的喜欢上那个佐薇了吧？从小到大也

没见他对哪个女孩子这么上心，这一见钟情也太离谱了吧？”大中午的图书馆没什么人，琳琅也不用把音调压低。

我翻了翻手中的杂志，耸了耸肩表示不知道。

琳琅突然叹了口气，不再说话。我把书合上，看了看窗外，这座南方城市的夏天，活像是太白金星的炼丹炉，我们仿佛是遇火不化的孙悟空，虽不会死，还是会疼得难受。

“哎，对了，听说学校外面今天有家冰激凌店开张，不如我们去凑凑热闹？”琳琅见我神色不太对，提议道。

琳琅就是琳琅，知道这辈子我唯一抵不住的诱惑就是冰激凌，任何时候我不开心，只要吃冰激凌烦恼就会烟消云散。

新开的那家冰激凌店叫“夏雪”，琳琅站在冰激凌店的门口，用右手摸着下巴，以一种欣赏的语气说：“这店倒是有点儿诗意，不知里面的货是不是艺术品。”

琳琅自称是专业艺术家，任何一件物品，她都会以她十二分专业的眼光去挑剔或者欣赏。她时常说这叫专业，但我常常想赐她两个字——装逼。

而此刻，我把头埋进冰激凌里，吃得也不亦乐乎。

琳琅突然说：“阮空空，你知道吗，你的性格真的配不上你可爱的名字。”

我把头抬起来，做出无辜的样子问她：“那我应该叫什么？”

其实我根本不用问琳琅为什么，从小到大她的人生乐趣就在于打击我讽刺我鄙视我。

如今，我当着她的面把她极力夸赞的这款名叫“爱的诗篇”的艺术品冰激凌搅了个稀巴烂，然后狼吞虎咽的样子，一定让她

恨不得把我大卸八块，但她不能把我大卸八块，所以只好跟我打打嘴巴仗。

“依我看，‘三粗’这个名字就很适合你，或者‘五大’也行。”琳琅说完这句话的同时，我伸出手，把她面前那款“银河系”冰激凌也搅成了烂泥。

琳琅瞪着眼睛看着我，我看出她眼中的愤怒，艺术家琳琅不容许任何人摧毁艺术。显然，在她眼里，这个冰激凌是艺术品，但我偏偏是个粉碎机。

都说和一个人在一起久了，性格就会变得像她，可是我跟琳琅从小一起长大，我依旧像个市井小民，琳琅依旧装得贵气十足。

琳琅喜欢装贵气，我曾经无比地鄙视过她，因为她讨厌人装逼的同时自己却装着贵气。琳琅给我的解释是，不解释。

就在我和琳琅互相羞辱的时候，琳琅突然拍案而起，中气十足地叫了一声：“白小池！”

我转过头朝琳琅手指的方向看过去，就看见白小池和佐薇坐在靠窗的位子上，白小池盯着佐薇，一双眼睛都舍不得眨一下，甚至全然不顾琳琅河东狮吼般的召唤。

还是佐薇先发现了我们，她先是对我们笑了笑，再对白小池说了什么，然后白小池才贱兮兮地带了点儿不情不愿的样子走过来。

看见白小池那个贱样子，我真想说啊，白小池我们十几年的情谊啊，就敌不过一个见过一眼的佐薇吗？

但我说不出口，因为连我面对佐薇那样的美人都会动摇。

佐薇过来坐在我旁边，我还犹豫着要说点什么，她先开口了：“你叫阮空空啊，白小池跟我说了，真可爱的名字，人也美，画也美。”

长得好看的女生不少，好看成这样还懂得夸人的女生就不多见了，我被佐薇夸得晕头转向，竟然不好意思起来，琳琅用一副“看你那没出息的样儿”的表情鄙视了我。

其实那次见了佐薇之后，琳琅不太喜欢佐薇，觉得她挺做作的，我反驳了她：“琳琅你就忌妒吧，人家那是由内到外散发出来的气质，气质，你不懂。”

琳琅瞪我：“嘿，你还和白小池一样，吃里爬外了？”

在美人面前，我再也不敢把冰激凌搅得稀巴烂了，我就是这么一个傻帽儿，琳琅常常骂我性取向有问题，在帅哥面前大大咧咧，在美女面前含苞待放。

我正在装淑女一勺一勺地把冰激凌往嘴里送，佐薇突然开口说：“哎，对了空空，你画的画好漂亮啊，我那里正好有一件白色的T恤没穿过，我嫌它有点儿太单调了，你帮我画幅画上去好吗？”

其实对于美女的要求，我是毫无招架之力的，但是我总觉得，佐薇画的画要比我画的好许多，她完全可以自己画，而且我看佐薇穿的衣服，都是很贵的牌子，那件衣服想必也价格不菲，我怕画坏了。

我刚想说话，白小池那个贱人或许是看出了我的表情有些犹豫，于是提前堵住了我的话：“当然没问题啦，我们空空最喜欢帮人画画啦，我去年生日的时候，她还送给我一件她画的T恤呢，老漂亮了！放心吧，交给空空没问题的！”

我靠，白小池你这个贱人！我在心里吼得歇斯底里，但表面上，还是装作笑意盈盈的样子，把头点得跟鸡啄米似的，我顿时觉得，其实我自己比白小池还要贱上好几倍。

过河拆桥是不义，落井下石是不仁，谋权篡位是不忠，不娶无后是不孝，白小池重色轻友是吃里爬外，而我这样掩饰自己的感情，成全别人的快乐，则是对自己懦弱的最佳惩罚，是当之无愧的，天下第一贱。

Chapter. 3

白小池把衣服给我的时候，再三强调：“你小心点儿啊，别画坏了，这衣服可是GUCCI的，老贵了！”

说完见我脸色有些不对，又拍了拍我的脑袋说：“不过呢，我还是相信咱们空空的专业，好好儿干，哥看好你哟！”

我对白小池翻了个白眼：“看好你妹！”话虽然这么说，我还是接过了衣服，小心地放进包里，不敢有丝毫懈怠。

白小池走之后，琳琅把她的书放我手里：“给姐姐好好儿拿着。”我毫不客气地把书扔回去：“滚！没长手吗！”

“那佐薇没长手吗？不会画画吗？你肯给她画画就不肯帮我拿一下课本吗？哎哟，你不会真的性取向有问题，跟白小池一样喜欢上她了吧？”

琳琅故意尖酸刻薄地讽刺我，其实我也觉得自己贱，琳琅和兔子曾经都说我是个纸老虎，只敢在她们面前凶，在陌生人面前就会装乖扮柔弱，是个典型的任人揉捏的软柿子。

我以前一直不承认，但到现在，我不得不承认，自己确实是那么一个欺负朋友害怕生人的纸老虎。

“哎，今天天气真好啊——”我故意抬头望天，妄图转移话题，但这招很快被我情同手足的好姐妹琳琅看穿，但她似乎是对